

現代生活藝術系列

華嚴經疏論纂要

63

一十地品之四

華藏淨宗學會印贈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三

五臺山清涼國師澄觀疏鈔

太原方山長者李通玄 論

閩鼓山私淑比丘道需纂要

十地品第二十六 之四

○第二雙辨慈悲二行中一二先明三觀爲方便後菩薩見諸衆生下。則所起之行相。前中三觀。卽爲三段。第一遠離最上第一義樂觀。第二而諸凡夫下。具足諸苦觀。三然諸衆生下。彼一二顛倒觀。但失真樂。已爲可愍。况加妄苦。况復雙迷。反

本何日。由初觀故起慈。由次起悲。由後雙起。今

初

佛子。此菩薩復作是念。諸佛正法。如是甚深。如是寂靜。如是寂滅。如是空。如是無相。如是無願。如是無染。如是無量。如是廣大。

疏初觀者。性淨淡寂。名第一義。不動爲樂。隨妄則

離。文中先總標起念。

鈔三觀。卽是唯識真樂。本有。

覺於三段中。初卽真樂。本有。二卽妄苦。本空。三卽不覺。不知。然其初一卽性淨涅槃。下釋云。三祇方得者。方始契故。故得宜言證涅槃之樂。樂中精極。故云最上殊勝無加。故曰第一。有大義利。故名爲義。

後諸佛下。顯所離樂。於中九句。初總餘別。總云

佛法者。唯佛教證所能顯故。具下諸義。所以甚深。
別有九種甚深。今經闕論第九難得。一寂靜甚深。
謂法體離於妄計實有。故名寂靜。自是妄計於中。
正取非本不寂。中論云。虛詭妄取者。是中何所取。
此一約遮詮。二寂滅甚深。此約表詮。論云。法義定。
故謂一心體寂。故云法定。二門亦寂。卽是義定。次
三甚深。對治三障。成三解脫門觀。謂三治妄分別
障。四治有相障。五治取真捨妄障。六嘲離雜染觀。
謂真方便道。七不可算數思量生善根觀故。卽是
助道。八依自利利他增上智觀。故云廣大。卽不任

道。卽不往道者。自利大心。不住。生滅。利他廣心。不住。涅槃。九論云。難得甚深。三僧祇劫。證智觀故。卽是證道。證性淨信故。今廣大攝之。大稱體故。與證義同。前一直就法體。後七約智顯深。故皆云觀。

論此三行。是舉諸佛正法。如是甚深。如是寂滅。如是無相等。愍念凡夫不悟。邪見無明。長夜覆翳。輪轉苦流。問曰。一切衆生。體自真真理。智等如來。何故從迷。成諸業苦。答曰。爲眞如理智。體皆無性。無性理智不能自知。若也自知。不名無性。但衆生緣隨境流轉。不知善惡。爲隨境變業有差株。

或因佛菩薩爲說苦因。或自因苦生厭。方求正見。
不苦之道。若也未厭苦果。終不信聖言。未可自知。
是眞是假。是苦是樂。但受得其生。都無厭患。驚怖。
懲惱。都不覺知。若不淡自勤修。責躬匪懈。作諸定。
觀。入法界之眞門者。終未可盡其苦源也。

○第二具足諸苦觀。約十二緣。明之。然十二緣。具。
業惑苦。但云苦觀者。業惑苦因故。又二流動。當。
相卽苦。動卽有苦故。文分爲二。先別明緣相。後。
如是衆生下。結成妄苦。前中分二。初明前際三。
支。後於三界田下。顯中後九支。故論主分前三。

支一處解釋。後十及結。一處解釋。欲顯前三是因。因是倒惑。邪見義同故。識支約種。是因義故。亦顯前二前三。與次七次八。許異世故。約果結苦。苦義顯故。今初三支中初總

而諸凡夫心墮邪見

疏

文有十句。初總餘別。總云邪見者。前明正法。理本無偏。今迷彼實義。理外謬取。皆名邪見。通於業惑。非獨撥無因果。涅槃亦云。一切煩惱邪見攝盡。本在其中。云何言墮。此有二義。一約始起一分。名之爲墮。一約迷真隨妄義說爲墮。非有始也。真雖

本有。迷亦無初。相依無性。故名爲真。若定有眞。眞還成妄。若爾。眞應同妄。互相依故。妄必可斷。眞必可顯。斯則不同。不空之眞。非由妄故。但空妄執。自見眞源。鈔本在其中下。釋心墮言。亦通妨難。上卽謂於一身。身心澄靜。念慮皆生。卽名爲墮。二約迷真下。正通無煩惱之難。眞是所迷。妄是能迷。旣有能迷。義如墮耳。故妄與眞比。旣無始也。言相依無性者。雙遣眞妄。言相依者。依眞起妄。因妄說眞。若無能迷。所迷不立。安得有眞。依眞有妄。故妄無性。依妄說眞。眞豈定有。故云相依無性。則能所俱空。若定有眞下。反成眞義。離妄說眞。定性有故。事外眞故。若爾已下。闡迹起難。難上相依無性之義。同妄無性。應可斷故。妄必可斷下答。上約不異難。令可斷。今約不一。若眞回斷。如波與溼。雖互相依。波則可滅。而其溼性。不一不異。眞妄俱成。此是一意。不

空之眞下復是一意。上依空眞則同於妄。不空眞性非對妄論。卽此空有。非一非異。方爲微妙之眞。恐難無窮。故下結云。但空妄執。自見眞源。分別不_上皆成妄感。謂如復禮法師。有遣問云。眞法性本淨。妄念何由起。許妄從眞生。此妄安可止。無初則無末。有終應有始。無始而有終。長懷懵斷理。願爲開秘密析之。出生死。今疏末句。正示秘密。故應總酬其問。云迷眞妄念生悟眞妄則止。能迷非所迷。安得全相似。從來未曾悟。故說妄無始。知妄本自眞。方是恆常理。分別心未亡。何由出生死。然疏文中理已具矣。但云無始而有終。長懷懵斷理者。則法相事。而例難之。今云有妄卽眞。則同無終始。若分別說。應有四句。眞理則無終無始。妄念則無始有終。眞智則無終有始。譬如妄念有終有始。若約圓融。同無終始。旣無終始。亦復無有無始無終。唯亡言絕想。可會斯玄。

○後別有九種邪見。初五無明。次三是行。後一識支業及識種。亦名邪見者。義如前說。又邪見俱

故邪見引故所以無明具多句者。一切煩惱謝
往過故總名無明。故今委說。又顯一切煩惱皆
能發潤。而發業位無明力增。故名無明。今初

無明覆翳。立憍慢高幢。入渴愛網中。行詭誑稠林。不
能自出。心與慳嫉相應。不捨恒造諸趣。受生因緣。

疏初五中有二。初三根本。迷法義過。後二爲末。追

求時過。今初前一迷法。後二迷義。故論總云。此三
依法義妄計。如是次第。斯則妄計之言。通上法義。
亦可妄計。別對第三變念邪見。初一句是蔽意邪
見。此依迷法。謂無明住地。迷覆法體。所言法者。謂

衆生心。名爲蔽意。故此無明迷眞之初。妄惑之本。
次二迷義者。通四住惑。由前癡故。迷覆因緣無我
之義。妄立諸法。所迷諸法。有內有外。謂第二。憍慢
邪見。此依迷內。妄立我法。自高陵物。故經云。立憍
慢高幢。三入渴愛網中。卽愛念邪見。此依迷外。妄
謂我所。及外境界。而生貪愛。如渴鹿馳餓魚爲網
纏。如今愛支。四行諂誑。下二種邪見。追求時過。如
今之取支。故俱舍云。徧馳求名取。由上內計有我。
外見我所以。我對所。便生三過。一初句於可得處。
起諂誑邪見。諂誑屈曲。虛而似實。故喻稠林。不能

自出。二於不可得處。則生忌嫉。三於已得處。則生慳吝。上二卽第五慳嫉邪見。經云。心與慳嫉相應。不捨。由嫉他身故。生卑賤中。形貌鄙陋。由慳財故。資生不足。故云恆造諸趣受生因緣。

論此段中所受生苦。有十八種煩惱。皆依二種煩惱起故。云何爲二。根本無明。爲長夜所覆。一邪見逐境。常流轉不息。此二種無明。若達得根本智。方成智用。非三乘空觀能斷得故。是故勝鬘經。聲聞緣覺。及淨土菩薩。但能折伏現行煩惱。不名爲斷煩惱。爲折伏故。得變易生死。菩薩得隨意樂生。

身。皆有忻厭。自他佛刹。皆未得法界普光。明智。未得與十方諸佛同一智海。永絕邪見。自他取捨。一切見流。爲迷前二種無明。妄生厭捨。別證真如。及空相。迷大智故。是故淨名經云。一切煩惱諸塵勞門。以爲佛種。此無明邪見。一乘菩薩。達而成智。三乘折伏現行。亦云留惑潤生。此乃皆非稱智而說。不同一乘。依不動智上。自有無邊自在用門。如十信位中。十箇智佛是。以不動智佛爲首。如此無明。及邪見。與一切煩惱。而作根本。自餘已下。一切諸煩惱。皆從此生。總名隨煩惱。爲依根本而有故。

○次三嘲行

貪恚愚癡積集諸業。日夜增長。以忿恨風吹心識火。
熾然不息。凡所作業。皆顛倒相應。

疏 行中初貪恚下集業邪見。由前追求增長煩惱。
起業行過此句總嘲由惑造業故六地云不正思
惟起於妄行亦是行俱無嘲正發業故諸業非一。
是爲橫集日夜增長復顯豎集然集業因由於三
毒故云貪恚愚癡三毒緣於三受故論云受諸受
時愛憎彼二顛倒境界故謂樂受生愛苦受生瞋。
癡從中容故云彼二顛倒之言通於上三皆由無

違順中。妄謂有故。然愚癡無明。行相何別。愚卽遲鈍。多所封著。癡者迷闇。不別是非。皆對現境不緣三世。緣三世境而不了達。乃名無明。不見未來。發現業故。通義可知。次二別。謂行支中。初句。明吹心識火熾然邪見。卽內心思業。爲煩惱風動。謂於怨恨時。互相追念。名爲忿恨。此思之始。欲起報惡業。故云熾然不息。此思之終。思通諸惡。而殺業在初。故偏云忿恨。下加害亦然。八起業邪見。卽兼動身口。故云凡所作業。論云。於作惡時。迭相加害故。由倒造業。業不離倒。故曰相應。

○三第九心意識邪見。明所引識支。以其識支通因果故。經欲具明。故具顯因果論。欲分析。故先
明識種。

欲流。有流。無明流。見流。相續起。心意識種子。

疏。心意識三名。有通別已。如前釋今。此文中義。含通別。別謂心是識種。意識通餘四種。種子之言。揀異現行。謂五果種。〔鈔言。如前釋者。卽問明品。言意識通餘四種者。識卽前六識。是六處種。六識必含於觸受。是觸受。誰能起此。謂善種。除上四外。皆名色種。故云通四。〕善惡業。無記非因。故此不論。善業云何復生苦種。以與欲等四流相應。令施戒等。皆是有漏。非無念智。

無有斷期。若爾。何不名爲起業種子。理實俱通。望苦樂報。業爲正種。望生心體。識爲正種。以就本性。一切生死皆心起故。如芽肥瘦。由於水土。而生芽者。正在穀子。故諸經論互說二種。諸經論者總指業種爲增上緣。唯識論具一二。以

業種爲增上緣。識種爲親因緣。上明前際三支竟。

○第二明中後九支。

鈔明中後九支者亦可言十義如前說隱現得證卽言九耳。下當廣明。

然論兼結文總分三段。初明自相。二有

生故下同相。三是中皆空下顛倒相。言自相者。

現在名色等支體狀別故。言同相者。釋有二義。

一未來二支。亦同現在有名色等故。二約果相。

顯緣起過患。通徧果位。故名爲同。猶如色等。礙等爲自相。苦等爲共相。共卽同也。是則現在亦有同相。未來非無自相。但隱顯耳。此釋順論論云。二同相。謂生老病死等過故。三顛倒者。緣體是空。執有是倒。今初自相。

於三界田中。復生苦芽。所謂名色共生。不離此名色。增長生六處聚落。於中相對生觸。觸故生受。因受生愛。愛增長故生取。取增長故生有。

疏自相復有三種。一者報相。二不離二字是因相。三此名色下。彼果次第相。言報相者。卽初愛生異

熟識體。其名色生故論云。報相者。名色共阿賴耶識生。此含識支一半。名色支全。故攝論云。本識有三相。一自相。謂本識自體。二因相。謂種子識。三果相。謂異熟識。此意翻爲因義邊。名種子識。卽前約因識支爲果義邊。名異熟識。卽此報相。名色所依。若不望因果。直語自體。名爲自相。經云。於三界田中者。是所生處。下六地中。約因位說。業爲田。以識爲種。今約果位。故以三界爲田。生前識種。復生苦芽者。標所生報。前三支因。必依苦果而起。今更生苦。所以稱復。此顯展轉無窮義。所謂已下。出苦芽。

體相論云。名色共生者。名色共彼生故。謂名色共彼本識生也。恐人謬取名與色共。故有此言。名謂非色四蘊。色謂羯邏藍等。此二與識相依而住。如二束蘆。更互爲緣。恆時而轉。不相捨離。二不離是因相者。卽顯本識爲名色因。謂是名色。不離彼本識。依彼本識故。旣依此釋。定知此段。具於二支。謂識及名色。三彼果相者。是彼報相名色之果。由名色增長成餘八支。非別有體。初成六處者。名增长意處。色增长成餘五。次六處增長成觸。言於中者。於六處中。有根境故。餘因緣義廣如六地。鈔上言次第者。名色

生六處。六處生觸等。次第不亂故。恐繁指後。

○二同相

有生故。有生死。死憂悲苦惱。

疏同相中。生及老死。正顯同相。別明緣相竟。

○二總結成妄苦

如是衆生。生長苦聚。

疏何處是苦。此有三重。一論將入同相中。則以生老憂悲苦惱。明於苦聚。文義顯故。二近結於果。名色共生。此明苦生。餘八苦長。三遠結十二。前二支半爲能生長。後九支半爲所生長。〔玆文義顯者。文即此中有憂悲〕

苦等。唯識論云。老死生中。多無樂故。此是他文言。
義顯者。生死是苦。憂悲之苦。最明顯故。故爲同相。

論如是十二有支互爲主伴。則一枝上有十二有

支。總一百四十四有支。以成無邊生死已上十八
種煩惱無明。皆依十二有支以爲根本。十二有支
依名色邪見爲本。若以無作定門印之。八萬四千
塵勞。總爲法流智海。

○三顛倒相

是中皆空。離我我所。無知無覺。無作無受。如草木石
壁。亦如影像。

疏顛倒相中。言是中者。是前十二緣中。皆空已下。

嘲倒所以。由空謂有。所以名倒。此有四重。一緣成無性。所以言空。二離我我所。釋成空義。離我人空。離所法空。三無知下。釋無我所以。四以外事。釋無知覺。三中四句。通外及小。初約外道。外道雖衆。不出僧俗。及與衛世。僧俗說。覺以爲神相。衛世說。知以爲神相。今無知覺。成上自體。本無有我。作受二句。通於能所。能作能受。故是於我。所作所受。即是。我所在。因名作。在果名受。今但緣成。故無作受。若約小乘。就五蘊說。受蘊名覺。三蘊名知。約六根說。身識名覺。餘五名知。五陰造業。故名作者。當陰招。

報名爲受者。今並遣之。現有知覺。云何言無隨俗。
故有約真故無。又心法有四。一事。二法。三理。四實。
謂隨境分別見聞覺知名之爲事。論體唯是生滅
法數。故名爲法。窮之空寂。說以爲理。論其本性。唯
是眞實如來藏法。故名爲實。此四重中。說初。卽說
知覺等名。若就後三。卽無知等。四如草下。以彼外
事。喻釋無知覺等。以諸衆生。現見有於動止語言。
云何說言無知覺等。故以外物動不動事。示無知
覺。草木則動。石壁不動。皆無知覺。故內動止。豈當
有之。淨名云。是身無知。如草木瓦礫。言亦如影像。

者顯從緣有似而非真。卽雙喻二諦若準論經無影像喻而有如響可喻言聲而無知覺。鈔可喻言聲者此喻亦是遮救無知謂無情之物動與不動固無知覺衆生是有安無知覺故引響喻因心發聲扣谷發響響無知覺
情發亦然

○第三彼二顛倒觀

然諸衆生不覺不知

疏妄苦本空得而不覺真樂本有失而不知而遠樂就苦名彼二顛倒鈔彼二等指。有二意一迷眞於樂計苦由隨妄故於苦計樂三不識眞故遠之不知妄故隨之故論經云不覺不知而受苦惱雖有三重其旨一也故疏文中前後互出。故上來三觀爲方便竟

○第二正起慈悲之行相

菩薩見諸衆生。於如是苦聚不得出離。是故卽生大悲智慧。復作是念。此諸衆生我應救拔。置於究竟安樂之處。是故卽生大慈光明智。

疏初。剛興悲。謂見苦應拔。後復作下興慈。謂無樂應與。旣言具苦。必知無樂故。

論從是中皆空離我我所。至大慈光明智。五行經。剛如是十二有支。一切衆生。從此而起前十八種煩惱。而流轉生死。無苦不受。聲聞緣覺淨土菩薩。厭而伏之。現行不起。一乘菩薩。以此十二有支而

成根本智。起差別智。教化衆生。住持善法。及成菩提心。意。闍迷悟不同。非十二有支與智異故。如勝鬱經亦同此說。如上十八種煩惱。如邪見無間。十住初發心住上。初生如來智慧家時。正使能作惡道邪見已除。習氣微薄。未盡惱慢等十八種。以十行十廻向法中。有十法加行治之。漸漸微薄。至七地以正智增闍。方成隨願智用。只可名爲達煩惱而成智用。不可名爲斷煩惱故。法執現行。至七地故。法執習氣。十地方無。如算數廣大愚。隨好功德愚。此一愚。至佛果行終方見盡。如阿僧祇品。隨好

光明功德品是。是故如來自說二品經。明佛果二愚故。明十二有支微習。直至佛果方盡。以此安立五位十度。十十治之。皆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十一位升進。大意有六。一十住。明創生佛家。且除正使煩惱。二明十行。治隨世現行習惑。三明十迴向。起大願力。和融智悲。使世間出世間無礙利物。四明十地。長養蘊習。悲智功圓。五明十一地。普賢行滿。卽普賢行品。及十定品已後是。六明成佛位終。卽如來出現品是。如離世間品。明進修佛果已後。普

賢恆行法界品。卽明前後一部之經。皆是以法界爲體。如是以法界大智圓通。總無一法一時有前後差別。以智照之可見。如是五位中差別行位。總在初發心住中。以願行智悲普印。令圓滿故。教雖前後。願行悲智。法是一時。時亦不異。法亦不差。是故發心之士。應如是修。如是圓滿。不離如來不動智之體圓滿故。於一佛果慈悲始終徹故。普見一切衆生是佛國土。無出入故。教化迷如來智中衆生。令依本故。令諸衆生於自智中。普見諸佛同一智故。不於自智生別有佛想故。令一切衆生不於

自身起內外遠近見故。以一智印印之。破情有大
小長短量故。如是修行。卽是令諸衆生佛種不斷。
故爲諸衆生說如斯法。是故能令法種不斷。普令
一切衆生普見自身同佛智海。入佛知見。是故能
令僧種不斷。一如是觀察。而令心境。如是相應。
○第四施行文三。初總明施行。二別顯施物。三總
結行成。今初

佛子。菩薩摩訶薩隨順如是大悲大慈。以深重心住
初地時。於一切物無所憍惜。求佛大智。修行大捨。

疏文有五句。一。明施所依。以見有苦無樂故。一以

淡重下。彰其施位。此地檀度得圓滿故。契理曰淡。
不捨悲願爲重。此心住地。故能滿檀。三於一切下。
四施體相。四求佛大智。顯施所爲。五修行大捨。結
施行名

○二別明施物。偏顯上文一切無吝

凡是所有。一切能施。所謂財穀倉庫。金銀摩尼。真珠。
瑠璃。珂貝璧玉。珊瑚等物。珍寶瓔珞。嚴身之具。象馬。
車乘。奴婢人民。城邑聚落。園林臺觀。妻妾男女。内外。
眷屬。及餘所有珍玩之具。頭目手足。血肉骨髓。一切
身分。皆無所惜。

疏於中初總後所謂下別。別顯一切。畧有二種。一者外財。二者內財。謂頭目等。文顯可知。

○三總結行成

爲求諸佛廣大智慧。是名菩薩住於初地大捨成就。
疏初結所爲。後是名下。正結行成。然初地中應具三施。從增勝說。但舉於財。故般若論二三地中方行無畏。四地已上乃行法施。

○第五無疲厭行

佛子。菩薩以此慈悲大施心。爲欲救護一切衆生轉更推求世出世間諸利益事。無疲厭故。卽得成就無

疲厭心

疏分三。初牒前起後。二轉更下。正顯行相。三卽得
下。結其行成。下五行中。唯除第十。顯相卽是結名。
餘皆具三。文處可見。

○第六成經論智

得無疲厭心已。於一切經論。心無怯弱。無怯弱故。即
得成就一切經論智。

○第七成世智。行

獲是智已。善能籌量應作不應作。於上中下一切衆
生隨應隨力。隨其所習。如是而行。是故菩薩得成世

智

疏言隨應者。隨機所應。宜以何法。隨力者。隨已智力所能。隨他智力所堪。隨其所習者。約機現作現作者。如浣衣之子。應令修習不淨觀等。

○第八 瞬慚愧行
成世智已。知時知量。以慚愧莊嚴。勤修自利利他之道。是故成就慚愧莊嚴。

疏知時已下。正顯行相。時有三種。一者念時。如是時中。宜修定等。刹那不間故。二日夜時。晝則存心。初中後夜。皆勿廢故。三所作得必不斷時。此卽知

量。謂量力所能。亦變亦策。勿令過分。後休廢故。以

此三時修前八科二利之行。煩惱睡蛇晝夜不雜。

爲慚愧服而自莊嚴。

鉢書則存心等者。卽遺教經。經云汝等比丘。書則勤心修。

習善法無令失時。初夜後夜亦勿有廢。

中夜誦經以自消息。無以睡眠因緣。令一生空過。無所得也。

當念無常之火。燒諸世間。早求自度。勿睡眠也。

諸煩惱毒蛇。譬如黑蛇。在汝心。譬如黑蟻。在汝室。睡當以持戒之鉤。早併除之。蛇既出。乃可安眠。不出而眠。

是無慚人。慚恥之服。於諸莊嚴最爲第一。

慚如鐵鉢能制人非法。是故比丘常當慚愧。無得贊替。若離慚恥。則失諸功德。有恥之人。則有善法。若無愧者。與諸禽獸無相異也。

釋曰。但觀所引疏文易了。

○第九成堅固力

於此行中。勤修出離。不退不轉。成堅固力。

疏謂此卽前慚愧二利行中。欲早求度。應當精勤。
不退自分。不轉勝進。

○第十。酬供養行。

得堅固力已。勤供諸佛。於佛教法。能如說行。

疏利養。正行。真。二供養。鈔。利養。正行下。上願拔量。中。有三供養。一。利養供養。二。恭敬供養。二。正行供養。今以恭敬通上。二故。但分財法。

○第三。結十名體用。

佛子。菩薩如是成就十種淨諸地法。所謂信。悲。慈。捨。無有疲厭。知諸經論。善解世法。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依教修行。

疏

先結體用。所謂下結名言體用者。此十卽是淨諸地法。以治十障故。障如前說。然安住地分。有三十句。亦明信慈悲等。與此何異。論云。前是清淨地法。今盡是障地淨法者。前句文畧。若具應云。前是清淨此地法。以局初地故。今盡是障地淨法者。謂不局初地。故云盡是。盡淨諸地障故。故經云。淨諸地法。瑜伽亦云。此十種法。於一切地能淨修治。故下諸地中。皆云信等。皆轉淨等。二修行勝竟。

○第三佛子菩薩住此歡喜下。果利益拔量勝。有四種果。一調柔果。二發趣果。三攝報果。四願智。

果。通釋果者。地中滿足故。別言調乘者。謂調鍊柔熟。以供養攝化等爲能。調鍊信等十行爲所調鍊。由行供等令信等調乘。隨意堪用。故名調柔。下鍊金喻。其義甚顯。一發謂發進趣。謂趣向於地滿中。更求明解。爲能發趣。發自此地。趣向後後。爲所發趣。下商人喻。義甚相似。三王位之身。酬因名報。因成納果。故名爲攝。四內證願。九教智自在。又以願力助智。令業用無邊。故稱願智。初二是其行修方便。後二是其報行純熟。行修唯在地滿。報行該於始終。從初住地。乃至地

滿所受王身說爲攝報所有作用說爲願智。又初二後一此地定有攝報一果有無不定容有不作故云多作而定能作故亦定有。又初二果亦是地法初行次解是所修故後之二果唯果非法初體後用非所修故是以經於二果之後更有結文云畧說初地法門不得此意則似論家謬取法門濫爲果稱劉又初二果下通妨謂安國法師以見二果之後有結文故便以前二果唯是地法後二方果法卽出心故今爲通前二通法通果爲法易見。

後有結文故便以前二果唯是地法後二方果屬果不得此意下結彈安國發趣文局初地以最在初故義通十地通解十地故餘三義局初

地報等殊故。文通十地。地地皆有故。四果卽爲四別。今初調柔分三。謂法喻合。法中分四。一見佛爲鍊行緣。二所鍊行體。三別地行相。四鍊行成熟。今初

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地已。以大願力。得見多佛。所謂見多百佛。多千佛。多百千佛。多億佛。多百億佛。多千億佛。多百千億佛。多億佛。由他佛。多百億佛。多千億佛。由他佛。多百千億佛。由他佛。

疏先總明後所謂下別顯。總中以大願力是見佛因。力兼神力。故瑜伽住品。有二因見佛。一願二力。

論經具二論云。以勝通力。見色身佛。以正願力。見法身佛。別中云。見多百佛等者。論云。方便善巧。示現多佛故。此善巧有二。一不直云無量。而巧歷百千等數。爲方便顯多。二言多百者。是多箇百。多千等亦然。是爲一數之中。已攝於多。故名善巧。理實入華藏刹海。見法界身雲也。

論見多百佛者。卽是華藏智境。一佛刹海。融十方諸佛刹海。互參徧徹之多百。非如三千大千世界佛境。限之百佛故。乃至身塵毛孔。等周法界虛空界之百也。不可如情所知之百佛故。此是智境無

限中多百。但以安立隨位升進之法。覩其升進然
其一一佛境。不可存其中。邊量見。但得自觀身智
境無中邊見。何得論佛境有邊量見。此初地中間
十地。及如來地法爲一地。通修十地及佛地法故。
此中因果。依十廻向中佛果名妙。以十地但成就
十廻向中大願海。令滿彼大願行故。亦不離初信
心中金色世界不動智佛。文殊師利普賢等行。如
經頌云。佛子始發生。如是妙寶心。則超凡夫位。入
佛所行處。

○二所鍊行體

悉以大心深心恭敬尊重奉事供養衣服飲食臥具
醫藥一切資生悉以奉施亦以供養一切衆僧以此
善根皆悉迴向無上菩提佛子此菩薩因供養諸佛
故得成就衆生法

疏以行人行故名爲鍊如金入火然有二種人卽
分爲三一入功德卽供佛行去薄福垢亦兼供僧
二以此善下入無上果卽廻向行去下劣垢論當
第三意明通廻二行三佛子此菩薩下入大悲心
卽利生行去懈怠故鈔論云供養者。有其二種。一
恭敬供養。謂讚歎等。顯佛功德。二奉施供養。謂華香等。
卽衣服下文其大心淡心卽能供養心謂爲求佛

故云大心。心殷重故名爲深心

○三別地行相

以前二攝攝取衆生。謂布施愛語。後二攝法。但以信解力。故行未善通達。是菩薩十波羅蜜中。檀波羅蜜增上。餘波羅蜜非不修行。但隨力隨分。

疏先約四攝。然四攝望前。猶是利衆生法。望後爲別地行相。以因利生之便。故於此明下二地中。乃在鍊行放後。四攝雖不足全別十地。爲是化生之法。故用之耳。愛語是法施。初地檀滿。故說二增。二約十度。然證相難分。寄十度等。以顯差別。各說一

增。若不爾者。何不二地言二度增檀度。初地先已增故。乃至九地。應言九增九地。尙云餘非不修。隨力隨分。顯寄畊矣。是以具論諸地所行。畧有五義。一爲別地。各說一增。如今文是。一辨勝過前。初地檀勝。二地二度勝。故三地文云。遠離慳嫉破戒垢故。乃至十地。十度皆勝。是則後後皆勝。前前三論其實行地。地具修四證理平等。非多非一。五約圓融。具一切。

○四所鍊行成

是菩薩隨所勤修。供養諸佛。教化衆生。皆以修行清

淨地法。所有善根。悉以迴向一切智地。轉轉明淨。調柔成就。隨意堪用。

疏。鍊行成中。總收三入。初牒供佛化生。以爲能鍊。信等淨法。以爲所鍊。後舉前迴向能鍊。令信等淨也。言轉轉者。此之信等。於初地中。有三節淨。謂初住地時。證前緣修。令成眞修。已是一淨。一行校量中。對除障法。復一度淨。今此地後。更歷三修。故云

轉轉

○第二喻

佛子。譬如金師。善巧鍊金。數數入火。轉轉明淨。調柔。

成就隨意堪用

疏。喻中。金師喻菩薩。金喻信等。火喻供等三行。三行非一。名數數入。調柔成就。喻鍊行成。金性本有。從緣始顯。信等修生云何同喻。信等有二。一未證真前。但約緣修爲對治行。妄識爲體。二證真之後。乃知信等非是今有。卽如來藏中恆沙佛法。真心爲體。真心爲體。卽是理性。信等相殊。說爲行性。此二不二。竝可喻金。雖假供等緣修。以成真德。德由真起後成嚴具。亦不異金。旣了於真。真非妄外。故全妄識。卽是真心。寄相顯真。故分能所。

○第三法合

菩薩亦復如是。供養諸佛教化衆生。皆爲修行清淨地法。所有善根。悉以迴向一切智地。轉轉明淨。調柔成就。隨意堪用。

疏 準喻可知。

○第二發趣果中二初正明發趣果後佛子是名下總結地相。前中有四。一法。一喻。三合。四結。法中亦四。一問。二知。三行。四到。知是明解。正能發趣。然由問故知。所以先問。知意在行。行必能到。

今初問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於初地。應從諸佛菩薩善知識所推求請問。於此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此地法故。亦應從諸佛菩薩善知識所推求請問。第二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彼地法故。亦應如是推求請問。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彼地法故。

疏

問中具問諸地。初地已滿。而更問者。一問勝進。非問自分。二者一地之中。具攝一切諸地功德。故問所攝容許未知。於中云相及得果者。相卽隨諸

地中所有諸障。及對治相故。謂諸地能所觀相。皆別十地故。得者。卽正證出世間智故。果者。因證智力。得世間出世間智故。相。卽方便智。得是根本。果。卽後得。後得緣俗。故名世間。無分別故。復名出世。又此三者。卽是三道。初是無間。與惑相翻。二是解脫。正證無爲。三是勝進。後智進修。不說加行者。地前加行。非地攝故。地上加行。勝進收故。言爲欲成就此地法者。當地法也。後云彼地法者。後地法也。若準論意。成就地法。卽是信等。

○第二明知

是菩薩善知諸地障對治。善知地成壞。善知地相果。
善知地得修。善知地法清淨。善知地地轉行。善知地
地處非處。善知地地殊勝智。善知地地不退轉。善知
淨治一切菩薩地。乃至轉入如來地。

疏 由問故知。知不異問。經展問中相及得果以爲
十句論攝。十句爲五方便。言方便者。行修善巧也。
第一觀方便觀。謂觀解。攝初二句。一諸地障對治
者。以能治觀解。治十種障。立十地別。本文具之。此
約所斷。明觀一地成壞者。攬行成位。集故名成。諸
行各住。散故名壞。此約所知。明觀第二得方便。得

謂證入攝次三句。曲有三種方便。一相果者。卽欲入方便。是方便智帶相觀終。故名相果。二得修者。已入方便。卽根本智。顯是證修非緣修。故三勝進方便。卽後得智。謂信等成地之法。離障清淨。故第三增上方便。進修後位。故名增上。亦攝三句。一地地轉行者。依前起後地。背相捨故。二執名非處。二空爲住處。亦是相應不相應也。三以後勝前增長善巧。名殊勝智。第四不退轉方便。唯第九句。前三方便無退息故。第五盡至方便。卽第十句。淨治菩薩地盡。轉至佛智地故。若以相等攝五方便。初

一。是相。二。具於三。如次三句。配相得果。第三唯果。
第四總明三事不退。五通明三因窮入果。若攝十
句。初三爲相。第四是得。次四是果。後二具三

○第三行。第四由此下。到

佛子。菩薩如是善知地相。始於初地。起行不斷。如是
乃至入第十地。無有斷絕。由此諸地智光明故。成於
如來智慧光明。

疏竝可知

○第二喻

佛子。譬如商王善知方便。欲將諸商人往詣大城。未

發之時。先問道中功德過失。及住止之處安危可不。
然後具道資糧作所應作。佛子。彼大商王雖未發足。
能知道中所有一切安危之事。善以智慧籌量觀察。
備其所須令無之少。將諸商衆乃至安隱到彼大城。
身及衆人悉免憂患。

疏喻中初喻前問有二方便。一不迷方便。道中喻
行因。住止喻得地。各有障治。故曰安危。一資具方
便。具資糧故。不迷多約利他。資具多明自利。次佛
子彼大下。喻知三善以下。喻行四乃至下。喻到行
中語畧。故云乃至。

○第三合

佛子。菩薩商王亦復如是。住於初地。善知諸地障對治。乃至善知一切菩薩地清淨。轉入如來地。然後乃具福智資糧。將一切衆生經生死曠野險難之處。安隱得至薩婆若城。身及衆生不經患難。

疏 合中初合知然後下合行安隱下合到喻中畧行此中畧問欲影顯耳

○第四結勸

是故菩薩常應匪懈。勤修諸地殊勝淨業。乃至趣入如來智地。

疏可知

○第二總結地相

佛子。是名略說菩薩摩訶薩入菩薩初地門廣說則有無量無邊百千阿僧祇差別事。

疏行修已竟故於此結前說外齊淡故說其一分。此中廣故說所不盡。

○第三攝報果利益勝中分二。先明在家果後出家果。前中復二。初上勝身顯其報勝後明上勝果顯其行勝。今初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多作閻浮提王豪貴自

在常護正法

疏。闍浮提王者。卽鐵輪王。然瓔珞仁王。地前四位。已配四輪。今在初地方作鐵輪。正副皆寄。不可定執。常護正法。應是行勝。如何論主將屬身勝。護法有二。一護國正法。則賞罰以宜。一護佛正法。教理等。興建擯斥。論依初義。

○二上勝果

能以大施攝取衆生。善除衆生慳貪之垢。常行大施。無有窮盡。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不離念同行菩薩。

不離念菩薩行。不離念諸波羅蜜。不離念諸地。不離
念力。不離念無畏。不離念不共佛法。乃至不離念具
足一切種一切智智。復作是念。我當於一切衆生中
爲首爲勝。爲殊勝。爲妙。爲微妙。爲上。爲無上。爲導。爲
將。爲帥。乃至爲一切智智依止者。

疏上勝果者。依前王報。起於勝行。是身之果。於中
二初行後願。前中亦二。一大悲利他。謂若施若攝。
二如是一切下不失自利。正作利他業時。卽不離
念佛等故。謂利他事中。廻向菩提故。成大恭敬事。
不生分別故。除諸妄想。順理合體。故云不離所念。

有十一。論分爲四。一初三。是上念三寶。在已上故。
不離三輪故。次一是同法念。次三功德念。一自身
他身菩薩行。二度行自體。三諸地轉勝故。後四求
義念佛。以力等是真實究竟義故。已所求故。二復
作下。明願。有十一句。前七自德。後四攝化。前中此
云殊勝。論經名大餘名並同。首唯是總。謂大菩提
位尊高故。妙等唯別。勝大亦總亦別故。首有二種。
一勝首。光明功德故。一殊勝首。獨無二故。勝亦二
種。一妙智自在勝故。一微妙離一切煩惱自在勝
故。殊勝亦二。一上無與等故。一無上無能過故。後

四中初一約教。謂導者於阿含中分別法義。正說故。餘三顯證。將者令他得證義滅諸煩惱故。此約斷德。後二約智。前因後果。帥者教令人正道故。後句以大菩提而教化故。鉢光明功德者。行體清淨離垢障故。分別法義者。以

詞及辨分別法義二無礙也

○第二出家果

是菩薩若欲捨家。於佛法中勤行精進。便能捨家妻子五欲。依如來教出家學道。既出家已。勤行精進。於一念頃。得百三昧。得見日佛。知百佛神力。能動百佛世界。能過百佛世界。能照百佛世界。能教化百世界。

衆生能住壽自劫。能知前後際各自劫事。能入百法門。能示現自身於一一身。能示百菩薩以爲眷屬。

疏出家果中二。初捨俗出家。後既出家下。修行。勸證禪定勝業。勝業有二。一者三昧勝。卽勝定體。二三昧所作勝。謂因三昧得見佛等。有十一句。明其二利。分爲三對。初六句橫論二利。初二自利。一見百佛者。十方各十。他受用身。瑜伽住品。能於種種國見百如來。寄位顯百。理實如前。見多佛也。二知神力。論意取神力所加說法。菩薩於上二處。修習智慧。次四利他。初一有信機者。動刹現通。次三有

悟機者。往刹光。正授以法。次有二句。豎論二利。
一自攝勝生。瑜伽云。若欲留命。能住百劫。二三明
窮照。示物善惡。後三句。一對。明二利速疾。一爲增
長自智。思惟種種法門。二分身速疾。作多利益。故

○第四願智果。

若以菩薩殊勝願力。自在不現。過於是數。自劫。千劫。
百千劫。乃至百千億那由他劫。不能數知。

疏 正願久積。以智內證。故其自在示現。難可窮究。
則顯上來百數。彰地階差。非定爾也。今行合法界。
是圓融實德。故云過此。論後結云。畧說諸地。各有

因體果相者。以此地中。相及得果。類後九地也。因
卽是相。體卽是得。果名不殊。應知此三通於下九。
所以於此結者。顯上廣說。不出此故。

○第二應頌

爾時金剛藏菩薩欲重宣其義而說頌曰

若人集衆善 具足白淨法 供養天人尊
隨順慈悲道 信解極廣大 志樂亦清淨
爲求佛智慧 發此無上心

疏四十六偈半。分爲二別。初正頌前後二結說。前
中分四。初十一偈。頌初住分於中四。初二頌依何

身

淨一切智力 及以無所畏 成就諸佛法
救攝羣生衆 爲得大慈悲 及轉勝法輪
嚴淨佛國土 發此最勝心 一念知三世
而無有分別 種種時不同 以示於世間
略說求諸佛 一切勝功德 發生廣大心
量等虛空界

疏

次四頌爲何義

悲先慧爲王 方便共相應 信解清淨心
如來無量力 無礙智現前 自悟不由他

具足同如來 發此最勝心

疏次二頌以何因。

佛子始發生 如是妙寶心 則超凡夫位
入佛所行處 生在如來家 種族無瑕玷
與佛共平等 決成無上覺 繩生如是心
卽得入初地 志樂不可動 譬如大山王

疏後三頌有何相。

多喜多愛樂 亦復多淨信 極大勇猛心
及以慶躍心 遠離於鬪諍 惱害及瞋恚
慙敬而質直 善守護諸根 救世無等者

所有衆智慧

疏第二五偈頌釋名分。初二偈半頌喜相此處我當得 憶念生歡喜

疏餘頌喜因於中先半偈頌念當得。

始得入初地 卽超五怖畏 不活死惡名
惡趣衆威德 以不貪著我 及以於我所
是諸佛子等 遠離諸怖畏

疏後二頌念現得

常行大慈愍 恒有信恭敬 懈愧功德備
日夜增善法 樂法真實利 不愛受諸欲

疏第三有六頌。頌安住地分。初一頌半。頌信心成就。

思惟所聞法 遠離取著行 不貪於利養
唯樂佛菩提 一心求佛智 專精無異念

疏次一頌半。修行成就。

修行波羅蜜 遠離詭虛誑 如說而修行
安住實語中 不汙諸佛家 不捨菩薩戒
不樂於世事 常利益世間 修善無厭足
轉求增勝道 如是好樂法 功德義相應

疏後三頌廻向成就。

恒起大願心　願見於諸佛　護持諸佛法
攝取大仙道　常生如是願　修行最勝行
成熟諸羣生　嚴淨佛國土　一切諸佛刹
佛子悉充滿　平等共一心　所作皆不空
一切毛端處　一時成正覺　如是等大願
無量無邊際　虛空與衆生　法界及涅槃
世間佛出興　佛智心境界　如來智所入
及以三轉盡　彼諸若有盡　我願方始盡
如彼無盡期　我願亦復然

疏

第四二十二偈半頌校量勝分於中三初六頌

半頌願校量

如是發大願 心柔軟調順 能信佛功德
觀察於衆生 知從因緣起 則興慈念心
如是苦衆生 我今應救脫 爲是衆生故
而行種種施 王位及珍寶 乃至象馬車
頭目與手足 乃至身血肉 一切皆能捨
心得無憂悔 求種種經書 其心無厭倦
善解其義趣 能隨世所行 慚愧自莊嚴
修行轉堅固 供養無量佛 恭敬而尊重

疏次六頌行校量

如是常修習　日夜無懈倦　善根轉明淨
如火鍊真金　菩薩住於此　淨修於十地
所作無障礙　具足不斷絕

疏後十頌果校量於中初二調柔果。

譬如大商王　爲利諸商衆　問知道險易
安隱至天城　菩薩住初地　應知亦如是
勇猛無障礙　到於第十地

疏次二發趣果。

住此初地中　作大功德王　以法化衆生
慈心無損害　統領閻浮地　化行靡不及

皆令住大捨 成就佛智慧 欲求最勝道
捨已國王位 能於佛教中 勇猛勤修習
則得百三昧 及見百諸佛 震動百世界
光照行亦爾 化百土衆生 入於百法門
能知百劫事 示現於百身 及現百菩薩
以爲其眷屬

疏次五頌半攝果報

若自在願力 過是數無量

疏後半偈頌願智果。

我於地義中 略述其少分 若欲廣分別

億劫不能盡 菩薩最勝道 利益諸羣生

如是初地法 我今已說竟

疏結說可知。

論夫驗經所說。入此初地法。乃是創始具足凡夫。能發廣大願行。能趣入故。非是由因地前行解而來者。意剛設教。備剛修行滯障。節級安危。然發心者。一時總頓修。居一時一行之內。非是要從節級次第來修。以總別同異成壞六相法圓融可見。於此六字三對法中。一字有六。且如人類之餘可。準知。如一人身。具足是六相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

用各別。是別相。全是一身。一四大。是總相。一空無體。是名同相。不廢如是。同無異性。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用有殊。是爲異相。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共成一身。名爲成相。但隨無作緣。有各無自性。無體無相。無生無滅。無成無壞。名爲壞相。又剛一字中有六相義。互爲主伴。十玄義。亦在此通。一同時具足相應門。二廣陁自在門。三多相容不同門。四諸法相卽自在門。五秘密隱顯俱成門。六微細相容安立門。七因陋羅網境界門。八託事表法生解門。九十世圓融異成門。十主伴圓明具德。

門是其義也

六

相

審

總

鑑

司

列

義

此一字中有六相。一切字。一切法。皆有此六相。若善見者。得智無礙。總持門。於諸法不滯。有無斷常等障。可以離情照之。可見此六字義闕一。卽理智不圓。是此初地中觀通世間一切法門。故初地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三

慈善庵比丘尼傳璧同徒二誄一謨徒

孫心基心廣心蓮刊刻

華嚴經十地品疏論纂要第六十三卷
伏願同志同修優天華藏之海無障無礙
圓證毘盧之心法界含情同資法澤
康熙二十二年九月日華藏室謹題